

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 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資料

參加本校「108 學年度學校優化實作環境計畫,改善實習教學環境及設施工程」採購第 2 次招商，投標廠商資格審查，須提供以下正本或與正本相同之副本資料，於 108 年 10 月 17 日(星期四)下午 4:30 前，請函寄至本校總務處(郵寄所需時間，請自行斟酌)或親送本校(1.投標信封上須註明:投標標的、投標廠商全銜，2.投標書與審查證件請分開裝於 2 個信封，並分別加以密封及蓋戳章)。

- 1.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公司變更登記表(正本或與正本相同之副本資料)
- 2.本年度繳稅證明(最近一期營業稅申報書)
- 3.押標金:新台幣 30,000 元，以開立郵局本票、銀行本票或繳交現金方式，得標後棄標者，沒入押標金，未得標者，評選後無息退還。得標者押標金於簽約時，得轉為保固保證金(如有不足金額，須同時補足差額)，保固期滿後無需待辦者，無息退還。